

编号：穗开审批环评信〔        〕    号

广州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信任审批告知承诺书

(检验检测类实验室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 信任审批告知书

广州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就检验检测类实验室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信任审批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 一、审批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主席令第四十八号）第二十七条；

（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章；

（三）《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广州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开管办〔2018〕19号）；

（四）《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广州开发区管委会关于印发黄埔区广州开发区企业投资建设项目承诺制信任审批实施办法的通知》（穗埔府规〔2018〕10号）。

## 二、办理条件

（一）位于区域水质净化厂纳污范围内，且厂界周边 100 米范围内无学校、医院、办公楼、集中居住区（包括居民点、社区、自然村等）环境敏感点的；

(二) 实际生产废水低于 5t/d (含作为危废外委处理的), 检验检测过程废气污染物 (以 VOCs 的量计) 产生量低于 0.5t/a 的;

(三) 排放废水、废气不包括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剧毒物质的;

(四) 建设场所的使用功能和权属符合法定要求;

(五) 在动工建设前委托有相应资质的环评机构编写完成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 不存在“未批先建”情况的;

(七) 在窗口提交的该事项纸质资料与网上办事大厅提交的材料内容一致。

### 三、应提交的材料

序号	法定材料	信任审批需提交材料
1	建设单位报批申请函	/
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
3	建设项目立项文件或工商营业执照	/
4	建设项目土地合同或经房管局备案的厂房租赁合同(须提供房屋使用功能证明材料,如房产证复印件)或管委会用地会议纪要	/
5	建设单位委托环境影响评价单位的委托书	/
6	项目评审会专家意见及技术评估意见(如有专家评审请提供)	/
7	关于纸质材料与网报材料一致的承诺书	/
8	在广州市环保网进行网上申报的截图	/
9		信任审批告知承诺书

#### 四、法律责任

(一) 申请人伪造申请材料或申请材料涉及内容弄虚作假，骗取相关批准文件，或现场核实申请人实际情况与承诺内容不符的，由集中审批部门依法撤销行政审批决定；

(二) 监管部门在事中事后监管发现问题，申请人未及时整改到位的，或发生环境污染等责任事故的，由监管部门依法进行查处；

(三) 申请人的承诺书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公示，接受公众监督，并由申请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 被认定为失信行为，并记录在入申请人诚信管理档案，1年内不再适用信任审批；

(五) 因申请人违反承诺或者作出不实承诺，造成损害后果的，由申请人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本告知书一式3份，申请人1份，审批部门1份，区环境保护部门各1份。

特此告知。

广州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盖章)

年 月 日

# 申请人承诺书

申请单位（法人）名称：广州捷诺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82 号 C3 栋 101 房

法定代表人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联系方式：

申请项目名称：广州捷诺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项目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82 号 C3 栋 101

房

委托代理人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联系方式：

申请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检验检测类实验室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信任审批告知书（编号：\_\_\_\_\_），现就申请检验检测类实验室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行政审批事项，作出下列承诺：

一、本项目符合如下审批适用条件

(一) 检验、检测类实验室（包括环境、生物、医药、建材等行业的检验、检测）；

(二) 位于区域水质净化厂纳污范围内，且厂界周边 100 米范围内无学校、医院、办公楼、集中居住区（包括居民点、社区、自然村）等环境敏感点；

(三) 无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四) 无需进行公众参与；

(五) 不存在“未批先建”情况。

二、本项目应当满足如下要求

(一) 实际生产废水低于 5t/d(含作为危废外委处理的)，检验检测过程废气污染物（以 VOCs 的量计）产生量低于 0.5t/a 的；

(二) 排放废水、废气不包括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剧毒物质的；

(三) 建设场所的使用功能和权属符合法定要求；

(四) 动工建设前，委托有相应资质的环评机构编写完成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 建设过程中，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信任审批《告知承诺书》要求，同步配套建设污染防治设施及落实各项建设期间环境管理措施。

(六) 在窗口提交的该事项纸质资料与网上办事大厅提交的材料内容一致。

三、申请人完全知晓和全面理解审批部门告知的全部内容，以及若违反承诺或者作出不实承诺的法律后果。

四、申请人充分了解行政部门关于信任审批事项事中事后监管和信用管理的相关要求，愿意遵守相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五、申请人知晓并同意，本承诺书将在网上进行公示，接受公众监督，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申请人与本承诺书一并提交的附表属于承诺书的一部份，具有与承诺书同等的效力。

七、上述陈述是申请人真实意思的表示。

本承诺书一式3份，申请人1份，审批部门1份，区环境保护部门各1份。

附件：检验检测类实验室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申请人

(申请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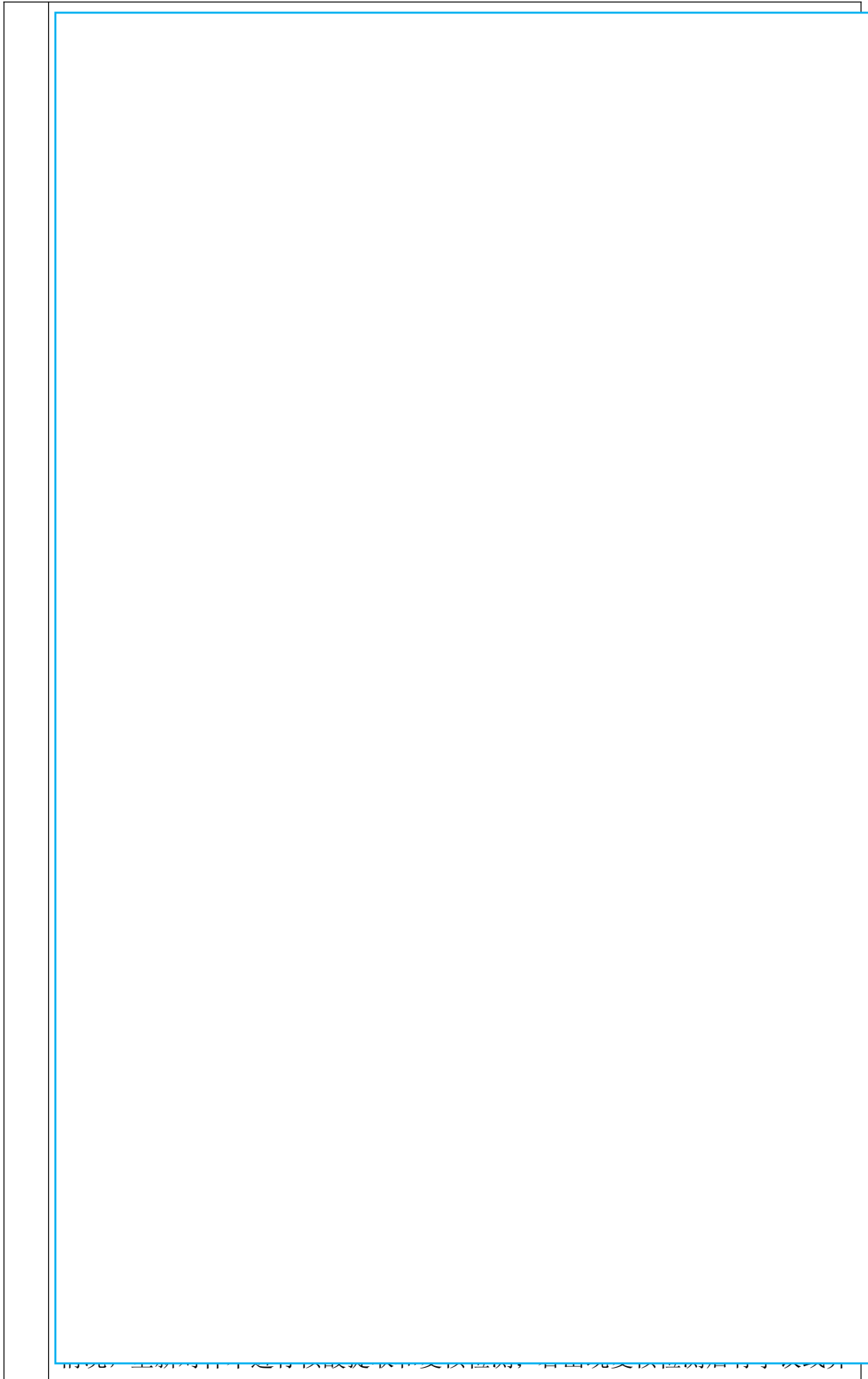
## 检验检测类实验室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申请单位名称	广州捷诺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广州捷诺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法定代表人	杨嘉伟		
通讯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82 号 C3 栋 101 房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input type="text"/>
联系方式	<input type="text"/>		
委托代理人	杨团香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input type="text"/>
联系方式	<input type="text"/>		
建设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82 号 C3 栋 101 房		
建设性质	新建	预期投产日期	2024 年 2 月
总投资（万元）	544	环保投资（万元）	20
占地面积（m <sup>2</sup> ）	867	用地面积（m <sup>2</sup> ）	867
预计年工作日	250	预计日工作时	8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项目 建设 内容	主要建筑物及规模	办公区、实验区（含扩增区、样品制备、试剂准备、耗材仓库、危废间和一般固废间等）占地 867 平方米。	
	实验室基本工作情况（检测检验对象、年检测检验数量）	本项目主要从事病原微生物核酸检测和常规医学临床检验服务，年检测临床基因扩增 PCR <input type="text"/> 、临床 NGS 高通量测序 <input type="text"/> 服务对象主要包括各级医院、卫生服务机构等，为各级医院送检的标本，包括血液、体液、分泌物等检测。不涉及引起严重危害的人体致病菌的培养等有生物安全风险的科学研究，为	



		<p><u>P2 实验室</u>，不涉及 P3、P4 等具有生物风险的实验室，不涉及转基因实验室，不涉及中试内容。本项目样本采集均由医院和卫生服务机构负责采集，建设单位不负责样本采集，只负责对收到样本进行检测。样本主要为血液、体液、分泌物，样本采集过程会使用细胞裂解液（胍盐类）对样本细胞进行细胞膜裂解及灭活（主要灭活），裂解出检测所需的 DNA（由于送检单位所用的裂解方式不是很好，本项目将进一步对细胞膜裂解暴露出核酸），此时样本基本不再具有传染性 &amp; 活性，样本保存在灭活液内保存送至实验室。检测的目的：用于及时发现身体疾病，以做到及时预防、及时治疗。</p>		
	配套附属设施（锅炉、发电机等）	无		
主要 检 验 检 测 试 剂	序号	名称	用量	备注（形态）
	1	[ ]	[ ]	液体
	2			液体
	3			液体
	4			液体
	5			固体
	6			液体
检 验 检 测 设 备	序号	名称	数量（台）	备注（用途）
	1	[ ]	[ ]	[ ]
	2			
	3			

备	4	全					
	5						
	6						
	7						
	8						
	9						
检 验 检 测 设 备	10						
	11						
	12						
	13						
实 验 流 程 图	<p>本项目主要从事病原微生物核酸检测和常规医学临床检验服务，通过从医院和卫生服务机构送来的样品（血液、体液、分泌物），对其细胞里面的细胞核检测，目的是检测是否有病变的基因。病原微生物核酸检测对应的检测工艺为临床基因扩增PCR，常规医学临床检验服务对应的检测工艺为临床NGS高通量测序，具体情况见下图检验工艺流程。</p> <p>1.检测临床基因扩增 PCR 工艺流程图：</p> <div data-bbox="316 1458 1326 1854"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height: 177px; width: 633px;"></div> <p>注：G—废气；S—固废</p> <p>工艺说明：</p> <p>(1)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display: inline-block; width: 600px; height: 15px;"></span></p>						



--	--

注：G—废气；S—固废

工艺说明：

--	--

实验过程中产生废弃的含有样本、试剂或沾染了样本的实验耗材，即沾

### 3. 污染物产排情况：

(1) 废气：核酸提取产生的废气（气溶胶、有机废气）：产生的废气经过 A2 型号的生物安全柜 HEPA 高效过滤器过后（70%的气流经过滤后循环使用，30%的气流经过滤后可向室内排出或接到排风系统）无组织排放实验室内。环境消毒使用 75%酒精消毒产生的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实验室内。

①气溶胶：微生物气溶胶经生物安全柜配套的 HEPA 高效过滤器过后过滤后无组织排放，并且实验区域进行日常消毒，预计不会对实验室及周边环境造成影响，故本评价仅作定性分析。

②有机废气：核酸提取样品中加入少量的无水乙醇，无水乙醇与样品融合离心，大部分跟随废弃样品作为危废处理处置，少部分开盖滴加过程挥发。参考《广州异汇医学检验所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穗开审批环评[2023]210 号），该项目的工艺为：临床 NGS 高通量测序实验（含：样本储存、样本制备区、文库制备等），使用乙醇作为核酸的提取，乙醇大部分转移为弃滤液做危废，有 10%挥发，与本项目类似，因此本项目无水乙醇按 10%挥发系数核算挥发量，无水乙醇年用量为 1.2kg，则挥发量为 0.00012t/a。由于无水乙醇年用量少，操作时间短（每天 10 分钟，即 41.66h/a），因此经过生物安全柜 HEPA 高效过滤器过后无组织排放实验室内。

环境消毒有机废气：实验结束使用紫外线消毒车对实验室内消毒杀菌，紫外灯管定期更换，作为危废处理处置。采用 75%酒精对实验室的仪器设备表面、生物安全柜和超净工作台桌面等环境表面进行消毒，75%酒精在常温常压下是一种易燃、易挥发的无色透明液体，为可完全挥发物质，因此在消毒过程中会产生 VOCs。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消毒酒精年使用量为 100kg/a，折算约 75kg/a，酒精按最不利的情况 100%挥发计算，则 VOCs（酒精）产生量约为 0.075t/a。由于酒精每次使用量较小，消毒工序为间歇

进行，每天约 0.2 小时（即 50h/a），排放速率为 0.064kg/h。由于酒精每次使用量较小，且消毒过程点位较多是在常温常压环境下操作，无法进行集中收集，因此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到实验室内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2）废水：项目外排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和实验综合废水（包括：地面清洗废水、高压灭菌废水），生活污水经过园区现有的三级化粪池处理处置，实验综合废水经过自建的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酸碱中和+消毒片消毒），两股废水预处理后均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试剂盒和离心管均为一次性耗材，项目不涉及实验废液和器皿清洗，故本项目无实验废液和器皿清洗废水，员工穿过的实验服为一次性的实验服，定期处理，定期放入高压灭菌灭菌处理后作为危废处理处置，故无实验服清洗废水。

（3）固废：本项目产生的固废有员工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废包装材料、未沾染样本的废实验耗材等）、危险废物（沾染样本或含有生物废液的实验耗材、废样品等），员工生活垃圾环卫部门清运处理；一般工业由有相关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理；危险废物大部分作为医疗危废，需要经过高压灭菌消毒后再委托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回收并安全处理处置。

污 染 物 排 放 情 况	废 水 排 放 去 向	自建污水 设施 → 市 政污水管 网 → 汇入 沙地污水 处理厂	实 验 废 水 排 放 量（吨/ 年）	94.5	废 水 主 要 污 染 物 种 类 及 排 放 量（吨/ 年）	COD <sub>c</sub> r	0.0622
						氨氮	0.0056
	生 产 废 气 污 染 物 种 类 及 产 生 量（吨/年）	污 染 物 种 类：有机废 气 产 生 量： 0.07512	生 产 废 气 污 染 物 种 类 及 排 放 量（吨/ 年）		污 染 物 种 类：有机废 气 无 组 织 0.07512	危 险 废 物 产 生 量（吨 /年）	约 10 吨 /年
拟 采	废 水 治 理	自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工艺：酸碱中和+消毒片消毒， 处理能力：0.5 吨/天，酸碱中和可使 pH 满足 6~9 的排放要求；					

<p>取的 污 染 防 治 措 施</p>		<p>消毒片消毒可对废水中可能残留的细菌病毒起到杀灭效果。但以上措施对 COD<sub>Cr</sub>、氨氮、BOD<sub>5</sub> 等污染物效果不明显，故不考虑这些污染物的去除率。</p> <p>实验综合废水产生浓度较低，经过自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由 DA001 废水排放口接入园区污水管网后再与生活污水合并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后排入大沙地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p>
	<p>废气治理</p>	<p>气溶胶由生物安全柜高效处理器处理后预计不会对实验室及周边环境造成影响。生物安全柜高效处理器对有机废气暂无处理效果，因此不对其核算处理效率，本项目有机废气产生量少，点位较多常温常压环境下操作，无法进行集中收集，因此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实验室内。厂区内 VOCs 执行《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以 NMHC 表征），厂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p>
	<p>噪声治理</p>	<p>减振、隔声、距离衰减，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p>
	<p>危险废物处理</p>	<p>危险废物收集后定期由有资质的单位对其进行处理处置。</p>
	<p>其它环境管理措施</p>	<p>/</p>

项目四至情况：

项目选址周边情况图

项目四至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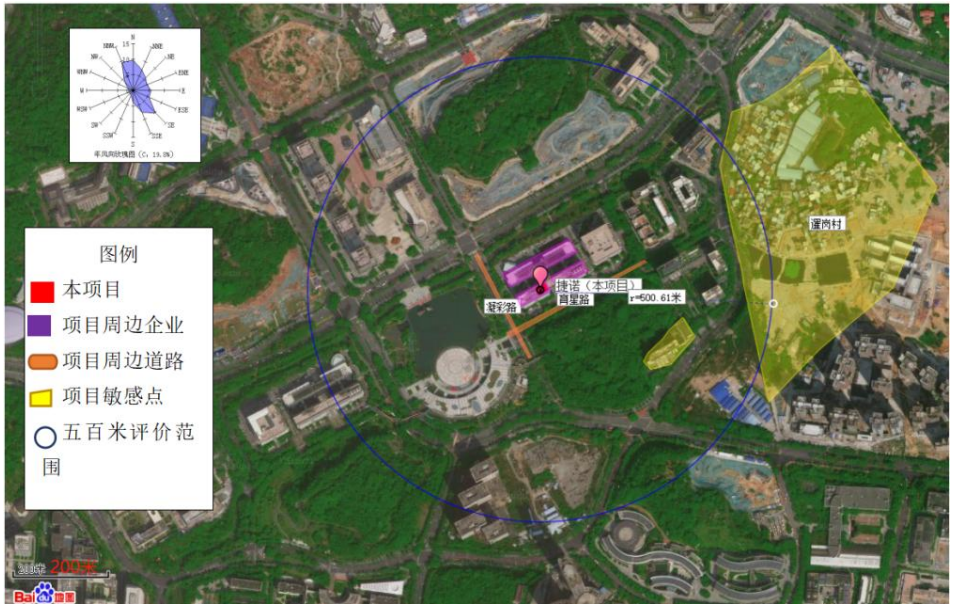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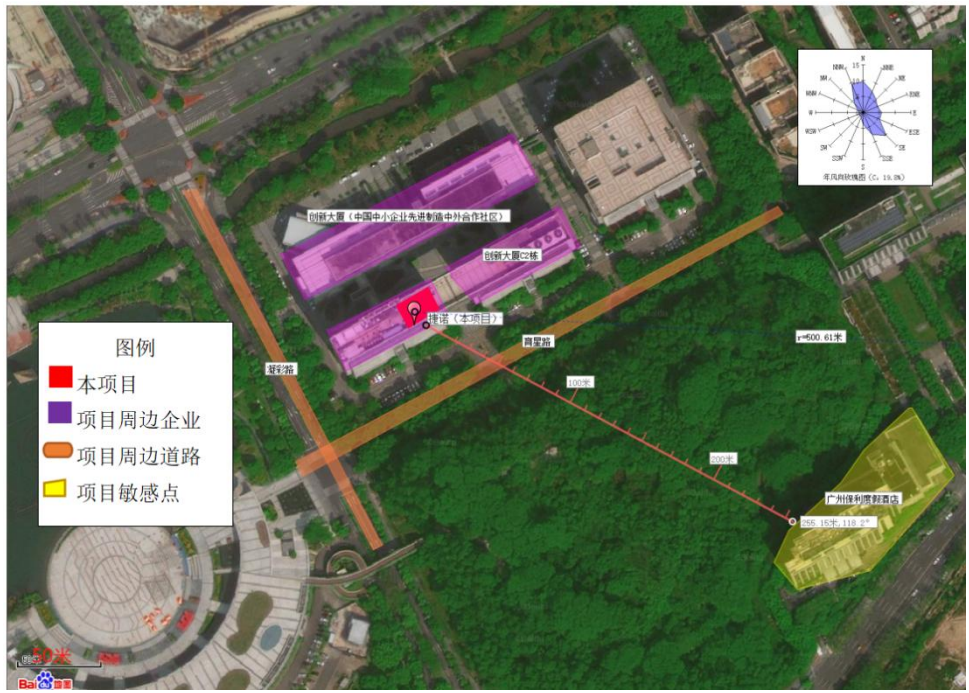
本项目位于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82 号 C3 栋 101 房，C3 栋一共有 13 层楼，本项目位于该栋楼的第一层 101 房，C3 栋目前每层楼现有企业如下表 1-1：

**表 1-1**

层数	现有企业
1F	102中国（广东）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2F	中国（广东）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3F	中国（广东）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4F	401、402广州溢信、全安软件有限公司，405广东信测科技有限公司，406、407广州市净宇科学仪器有限公司，409广东晶正科技有限公司，410、403广州思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F	503长城战略咨询·广州智识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F	601-B广州江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601-C广州沃健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602一汽出行科技(广州)有限公司，-603(附楼)广东百德朗科技有限公司
7F	701广州尚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702广东中晶电子有限公司
8F	801、802惠盟电力科技有限公司，803广州佳昕机电有限公司
9F	901B广州展盈自控系统有限公司
10F	1001广州正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1003广州华仁亿和特种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11F	1101广州大铁锐威科技有限公司，1102广州新动力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103广州汇特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2F	1201、1202广东新起点体育有限公司，1203广州金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F	1301、1302、1303、1401广州市锐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所在地 C3 栋与创新大厦 C2 栋为连体建筑物，C3 栋东北面隔园区道路为创新大厦 C2 栋，南面隔园区道路为育星路，西面隔园区道路约 36 米为凝彩路，北面隔园区道路约 24 米为创新大厦（中国中小企业先进制造中外合作社区），厂界东南面距离最近敏感点（广州保利度假酒店）约 255 米，四至卫星图见下图，四至实景图详见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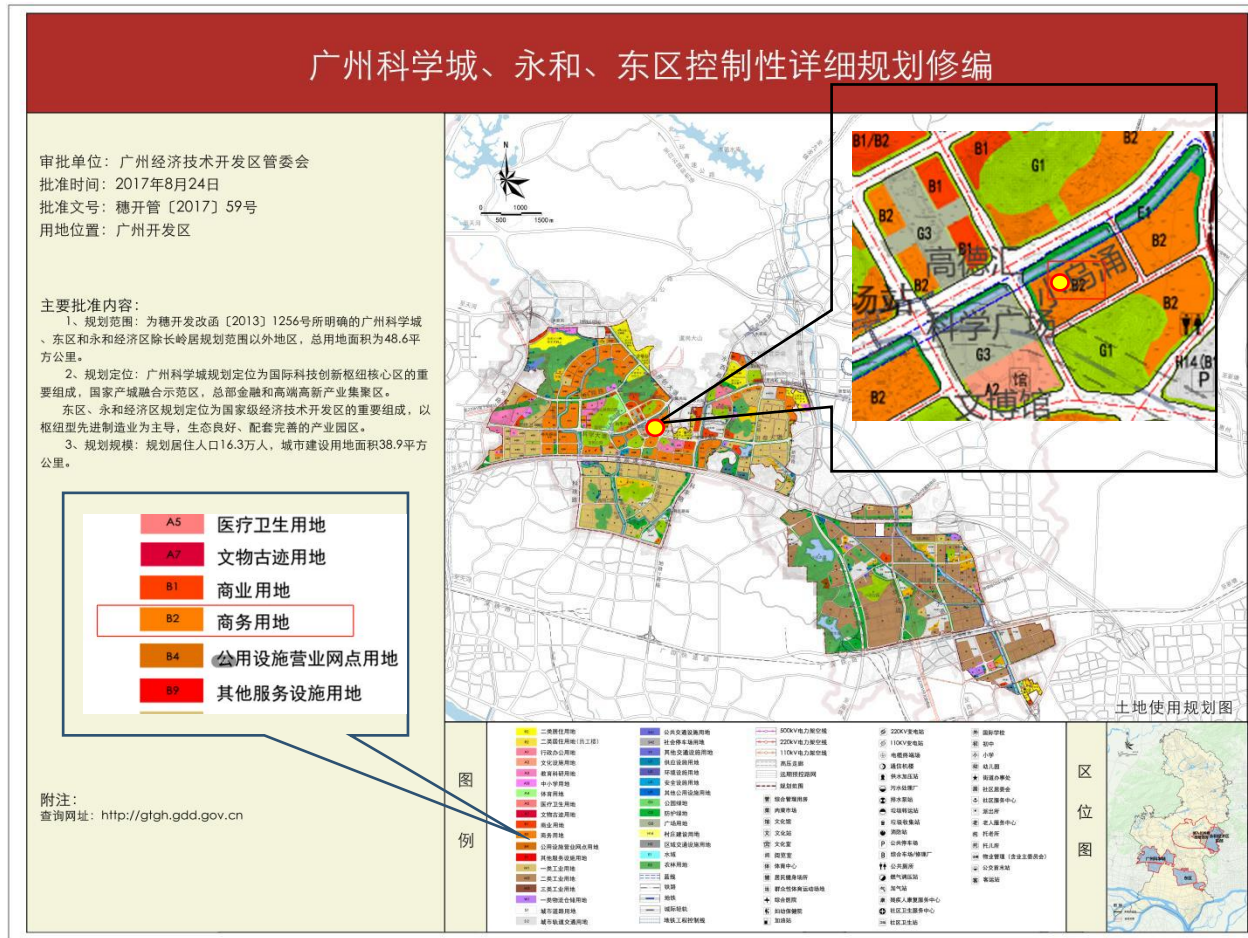
信  
任  
审  
批  
意  
见

广州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年 月 日

备注：上述《告知承诺书》中生产设备、原辅材料、污染防治措施、选址周边情况图可附件补充，其中选址如非占用整栋建筑，须在周边情况图中注明上下层使用功能情况。

(广州科学城、永和、东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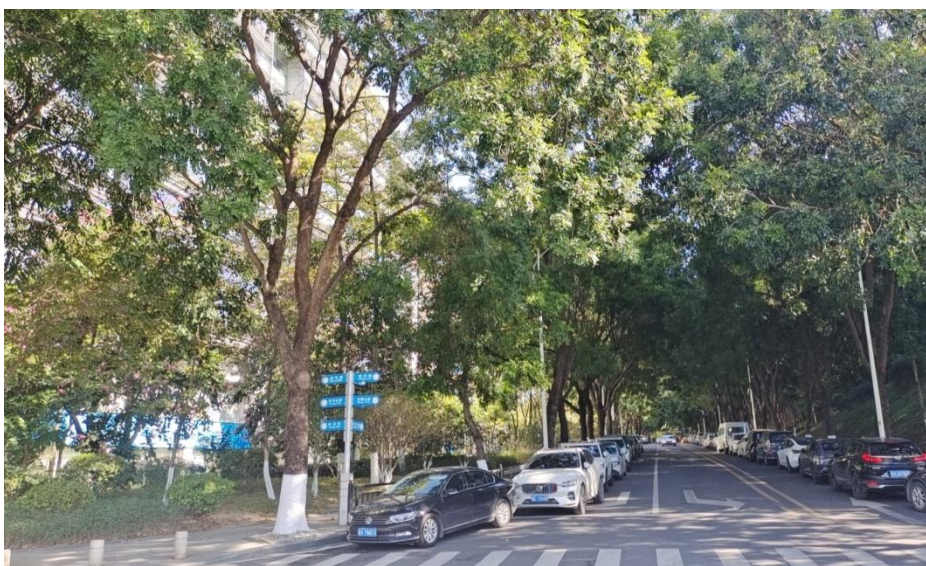
(四至图实景图)



项目东北面：创新大厦 C2 栋



项目西面：凝彩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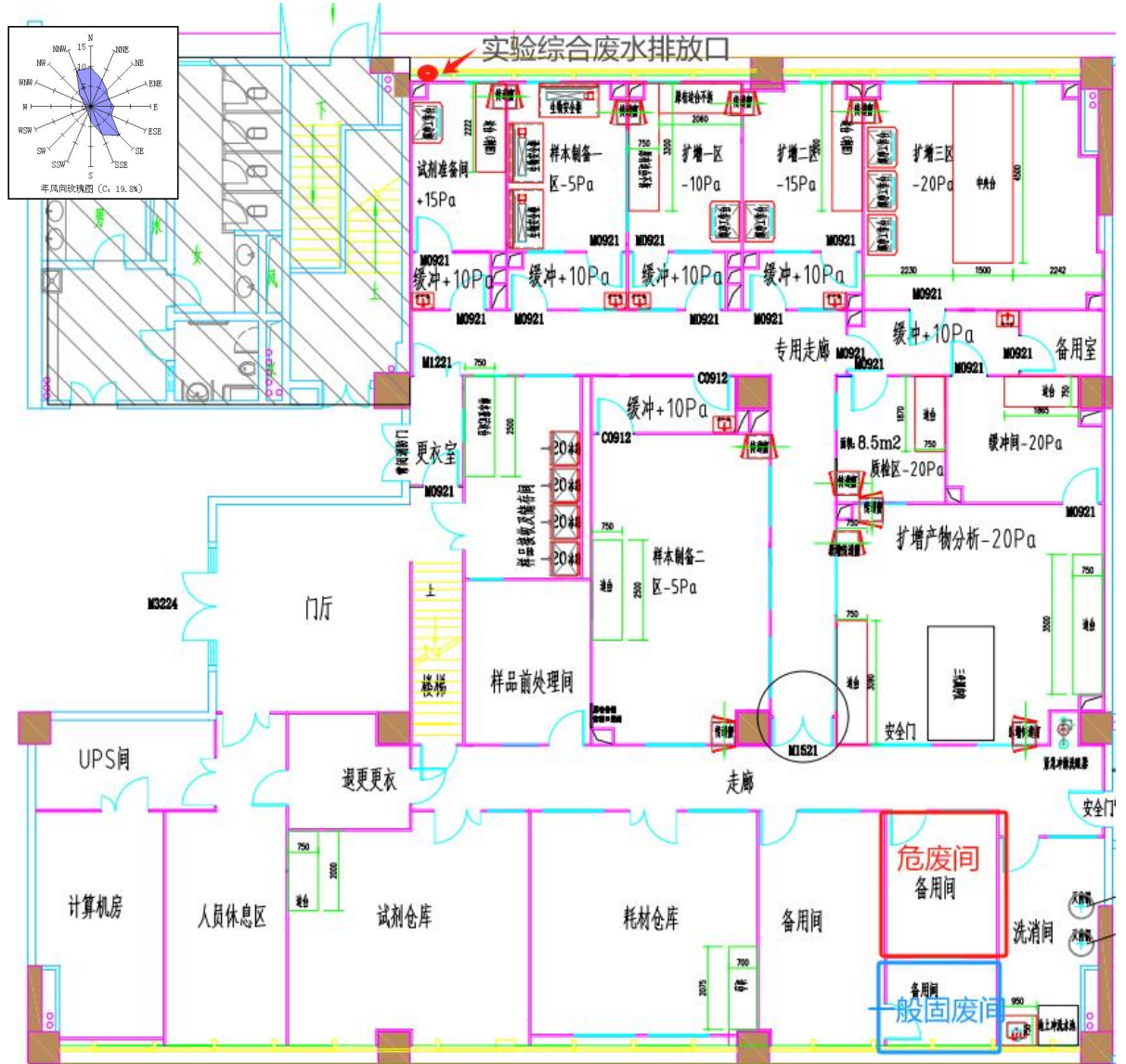
项目南面：育星路



项目北面：创新大厦（中国中小企业先进制造中外合作社区）



# 厂区平面布置图



办公区位于计算机房--洗消间上面的阁楼

